

证券代码：871915

证券简称：科盛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所”）作为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，能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的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所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### 二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9年4月29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此议案已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### 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梁春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2 月 9 日

营业期限：2012-2-9 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无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大华会所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科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